附件1：湖州师范学院研究生校外住宿审批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学 号 |  | 性 别 |  |
| 所在学院 |  | 年级专业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楼栋及公寓号 |  | 申请校外住宿期限 | 年 月 —— 年 月 |
| 校外住宿详细地址 |  |
| 校外住宿地产权人及联系方式 |  |
| 本人家庭地址 |  |
| 家长姓名及联系方式 |  |
| 申请理由及承诺 | 本人自愿在校外住宿，不入住学校学生公寓，在读期间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，重视人身、财产安全。如有损失，一切后果自负。 申请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家长意见 | 知悉并同意该生校外住宿，不入住学生公寓，将定期与其联系交流，了解其生活、学习等情况。是否有人陪读□，陪读人: 与申请人关系: 联系方式: 家长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导师意见 | 知悉并同意该生校外住宿，不入住学生公寓，将定期与其联系交流，并负责其安全和思想教育工作。  导师签名及联系方式： 年 月 日 |
| 材料审查意见 | 学院意见 |
| 已审核相关材料原件，申请人已与学院签署安全协议书。辅导员签名（学工办章）：年 月 日 | 负责人签名：年 月 日 |
| 研究生院意见 | 后勤服务中心意见 | 学院登记存档 |
| 签名：年 月 日 | （限有床位的研究生）该生已办退房手续。楼栋管理员：后勤服务中心（签章）：年 月 日 | 该生完成审批手续，所有材料已交学院存档。签名：年 月 日 |

注：1.审批程序办理完成后，表格原件及附件材料由所在学院保存，研究生院、学生公寓中心、学生本人留存复印件。

2.因心理健康原因申请校外住宿必须要有亲属陪读。

附件2： 湖州师范学院研究生在外住宿安全协议书

姓名: 性别： 学号：

所在学院： 年级专业：

身份证号： 联系电话：

家庭联系电话: 陪读人及联系电话：

校外住宿期间的详细地址：

在学校为其提供校内宿舍床位的情况下，根据研究生本人申请，学校同意其校外住宿。为加强对研究生校外住宿的教育和管理，明确责任，根据学校有关管理规定，特签订本安全承诺书：

一、研究生校外住宿期间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，服从学校的管理，及时完成培养方案中的各项要求，并积极参加学校、学院组织的各项活动，不得从事有损于学校及所在学院的活动。凡违反《高等学校行为准则》和《湖州师范学院研究生手册》及相关管理规定的违法违纪行为，学校将视情节给予相应处理。

二、研究生要求校外住宿系本人自愿的个人行为，校外住宿期间及其往返住宿地与学校路途之间一切人身、财产安全和各种行为由研究生本人负完全责任，学校不承担任何责任。研究生应不断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和能力。

三、研究生应将本人在校外住宿地点及联系方式如实向学校报告，并有义务定期向学院管理者、导师汇报自己的学习生活和思想情况，同时与学校保持信息畅通。

四、研究生应将本人校外住宿情况告知家长（配偶），并取得家长同意（有家长签署的意见或电话告知辅导员表明态度）。

五、如果校外住宿情况发生变化，研究生应立即向学院辅导员、导师报告居住地的详细地址和联系方式。

六、本协议一式三份，所在学院、研究生各持一份，另一份交研究生院备案。

甲方(所在学院盖章) 乙方(签名)

 陪读人（签名）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

研究生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

身份证正面复印件

身份证反面复印件

家长（配偶）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

身份证反面复印件

身份证正面复印件